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同步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宜潘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董事梅健、独立董事梁清利、汪林、郑晓曦以视频方式参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使用面积及建设周期的议案》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使用面积及建设周期，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使用面积及建设周期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增资入股引入投资者暨公司全资子公司放弃部分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利和兴智能装备（江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和兴江门”）之全资子公司利和兴电子元器件（江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增资入股，与新引进的投资者江门市投控东海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利和兴江门签订《增资协议》，本次拟签订的《增资协议》涉及可能由利和兴江门或公司回购江门投控东海认购的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增资入股引入投资者暨公司全资子公司放弃部分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

本次增资完成后，利和兴电子元器件（江门）有限公司仍为公司的控股公司，不会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处理与本次增资入股暨放弃权利事项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增资协议》、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孙公司加大投资下游电子元器件领域业务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孙公司投资下游电子元器件领域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孙公司利和兴电子元器件（江门）有限公司投资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MLCC），预计投资额不超过 2 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公司孙公司利和兴电子元器件（江门）有限公司拟加大对电子元器件领域投资规模，拟将预计投资额增加至 2.5 亿元。未来如果投资额超出上述预计范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重新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现提议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14:30 在深圳市龙华区清祥路宝能科技园 9 栋 C 座 17 楼公司 1 号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2 日